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ZZS26010206

委托单位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废气检测

检测类别: 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6年01月21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- 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- 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八、 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 编：215500

电 话：0512-83818585

表 1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#烟囱 DA002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1.14	
	排气筒高度 (m)	150		燃料类型	煤	
	烟道截面 (m ²)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 +布袋除尘	
	采样频次	第一次		第二次	第三次	
	排气温度 (°C)	55		56	55	
	排气中水分含量(%)	13.5		13.3	13.2	
	氧含量(%)	4.9		4.9	5.1	
	排气流速 (m/s)	5.1		5.1	5.0	
	烟气流量 (m ³ /h)	1441991		1441991	1413716	
	标干流量 (m ³ /h)	1039516		1038970	1022658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159-004	ZT2601159-005	ZT2601159-006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2/4148-2021) 表 1	
	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/
	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(mg/m ³)	ND	ND	ND	10
		排放速率 (kg/h)	0.52	0.52	0.51	/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, 颗粒物的方法检出限为 1.0mg/m ³ ; 未检出按照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; 以基准氧含量 6%进行折算;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续上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1.14		
	排气筒高度 (m)	150		燃料类型	煤		
	烟道截面 (m ²)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 +布袋除尘		
	排气温度 (°C)	56					
	排气中水分含量(%)	13.3					
	排气流速 (m/s)	5.1					
	烟气流量 (m ³ /h)	1441991					
	标干流量 (m ³ /h)	1038970					
检测结果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》 (DB 32/4148-2021) 表 1	
	氧含量(%)	4.7	5.0	5.1	4.9	/	
	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	/
		基准氧含量排 放浓度(mg/m ³)	ND	ND	ND	ND	35
		排放速率 (kg/h)	1.6	1.6	1.6	1.6	/
	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31	35	38	35	/
		基准氧含量排 放浓度(mg/m ³)	29	33	36	33	50
		排放速率 (kg/h)	32	36	39	36	/
	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, 二氧化硫的方法检出限为 3mg/m ³ ; 未检出按照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; 以基准氧含量 6%进行折算;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续上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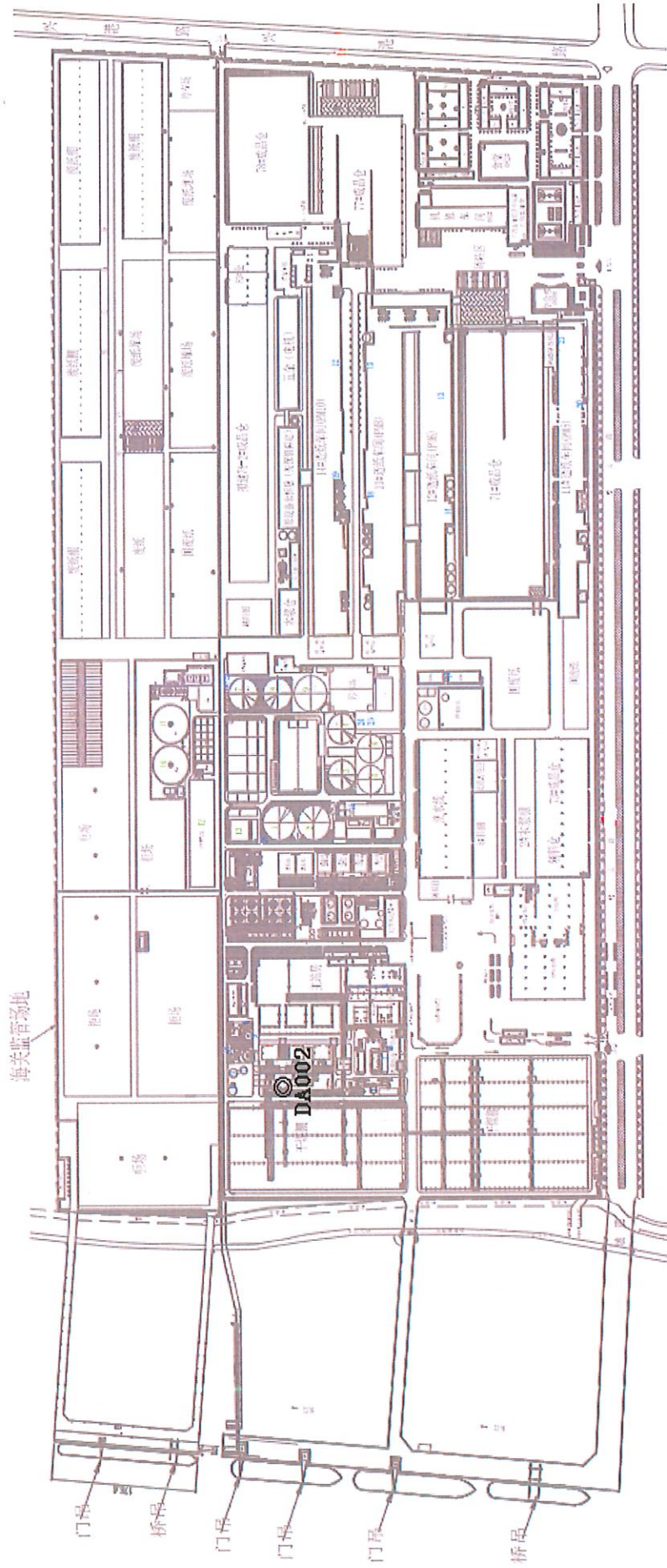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1.14			
	排气筒高度 (m)	150		燃料类型	煤			
	烟道截面 (m ²)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 +布袋除尘			
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		
	排气温度 (°C)	50	55	55	53			
	排气中水分含量(%)	13.1	13.1	13.1	13.1			
	氧含量(%)	4.5	4.6	4.6	4.6			
	排气流速 (m/s)	5.1	5.2	5.0	5.1			
	烟气流量 (m ³ /h)	1441991	1470265	1413716	1441991			
	标干流量 (m ³ /h)	1059811	1064266	1025508	1049862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159-004	ZT2601159-005	ZT2601159-006	均值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DB 32/4148-2021) 表 1		
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	
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排放浓度 (μg/m ³)	ND	ND	ND		ND	/
	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(μg/m ³)	ND	ND	ND		ND	0.03mg/m ³ (30μg/m ³)
排放速率(g/h)		1.59×10 ⁻³	1.60×10 ⁻³	1.54×10 ⁻³	1.58×10 ⁻³	/		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, 汞及其化合物的方法检出限为 3×10 ⁻³ μg/m ³ ; 未检出按照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; 以基准氧含量 6%进行折算;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		

续上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2#烟囱 DA002		采样日期	2026.01.14
	排气筒高度 (m)	150		燃料类型	煤
	烟道截面 (m ²)	78.540		净化方式	SNCR+湿法脱硫 +布袋除尘
检测结果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DB 32/4148-2021) 表 1
	烟气黑度 (林格曼级)	<1	<1	<1	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

图 1: 监测点位示意图

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图



有组织监测点: ◎

****报告结束****

附件 1

检测标准一览表

分析项目	检测标准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汞及其化合物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年） 只用：5.3.7.2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
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-2023

附件 2

检测仪器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十万分之一天平	赛多利斯 SQP quintix125d-1cn	zzs-003	2026.07.24
原子荧光光度计	海光 AFS-8510	zzs-007	2026.07.24
红外线干燥箱	上海跃进 HYHG-II-138	zzs-008	2026.04.14
林格曼测烟望远镜	QT201	zzs-283	2026.06.26
电子综合校准仪	YLB-4630	zzs-294	2026.07.01
便携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QL-9010 型	zzs-314	2026.04.26

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ZZS26010269

委托单位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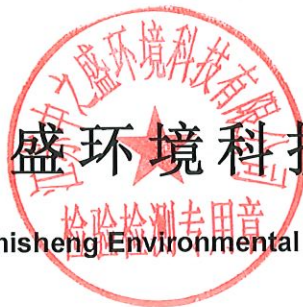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名称：废水检测

检测类别：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：2026年01月23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- 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- 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八、 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 编：215500

电 话：0512-83818585

表1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结果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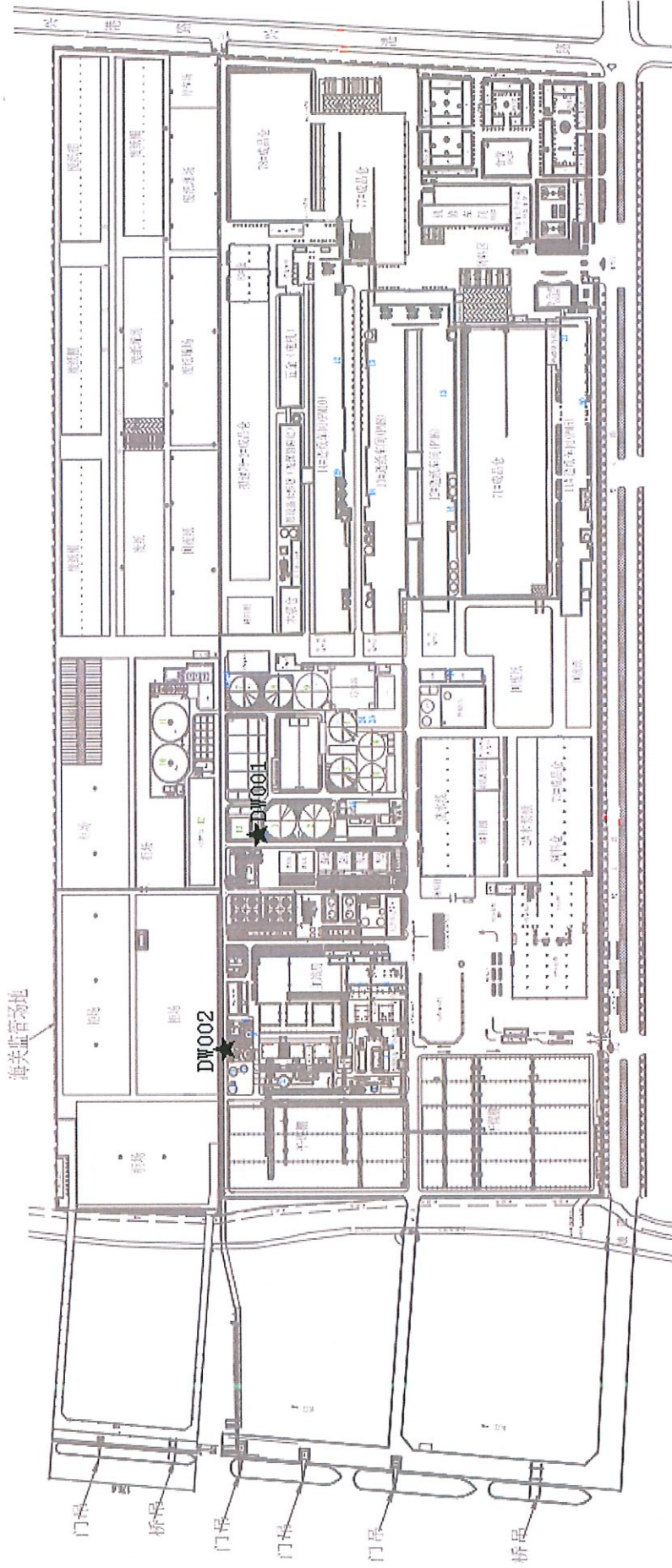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	2026.01.14			《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3544-2008)表3, 制浆和造纸联合生产企业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 8978-1996) 表4, 一级标准
	样品编号	ZT2601158-001	ZT2601158-002	ZT2601158-003	废水排口 DW001 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		
	样品名称	废水排口 DW001	废水排口 DW001	废水排口 DW001				
	样品状态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			
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						
pH 值	/	7.2	6.9	7.2	6-9	/		
化学需氧量	mg/L	44	58	46	60	/		
氨氮	mg/L	0.307	0.756	0.632	5	/		
总氮	mg/L	5.89	5.89	6.22	10	/		
总磷	mg/L	0.09	0.06	0.06	0.5	/		
色度	倍	8 (pH值: 7.1)	8 (pH值: 7.0)	8 (pH值: 7.1)	50	/		
悬浮物	mg/L	9	8	9	10	/		
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7.4	9.2	8.0	10	/		
石油类	mg/L	ND	ND	ND	/	5		
动植物油类	mg/L	ND	ND	ND	/	10		
氟化物	mg/L	0.76	1.05	0.82	/	10		
挥发酚	mg/L	0.01	ND	ND	/	0.5		
全盐量	mg/L	25	1.84×10 ³	1.82×10 ³	/	/		
硫化物	mg/L	0.01	ND	ND	/	1.0		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,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。							

表 2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废水检测结果表

样品项目	2026.01.14			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 8978-1996) 表 4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 8978-1996) 表 1
	采样日期	ZT2601158-006	ZT2601158-007	ZT2601158-008		
	样品编号	脱硫酸水排口 DW002	脱硫酸水排口 DW002	脱硫酸水排口 DW002		
	样品名称	微黄、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微黄、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、 无油膜		
	样品状态	检测结果				
pH 值	无量纲	7.8	7.7	7.6	6-9	/
汞	mg/L	0.00004	ND	ND	/	0.05
砷	mg/L	0.0003	0.0032	0.0022	/	0.5
镉	mg/L	0.0001	ND	ND	/	0.1
铅	mg/L	0.001	ND	ND	/	1.0
以	下	空	白			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,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图 1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图



废水监测点：★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附表 1：废水排口 DW001 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2026.01.14
	样品名称		废水排口 DW001
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pH 值	无量纲	/	6.9~7.2
化学需氧量	mg/L	4	49
氨氮	mg/L	0.025	0.565
总氮	mg/L	0.05	6.00
总磷	mg/L	0.01	0.07
色度	倍	2	8
悬浮物	mg/L	4	9
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0.5	8.2
石油类	mg/L	0.06	ND
动植物油类	mg/L	0.06	ND
氟化物	mg/L	0.05	0.88
挥发酚	mg/L	0.01	ND
全盐量	mg/L	25	1.84×10^3
硫化物	mg/L	0.01	ND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

附表 2: 脱硫废水排口 DW002 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
样品项目	采样日期		2026.01.14
	样品名称		脱硫废水排口 DW002
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均值或范围
pH 值	无量纲	/	7.6~7.8
汞	mg/L	0.00004	ND
砷	mg/L	0.0003	0.0027
镉	mg/L	0.0001	ND
铅	mg/L	0.001	ND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

附表 3

检测标准一览表

分析项目	检测标准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-2021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石油类、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氟化物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/T 7484-1987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
全盐量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51-2024
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
汞、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
镉、铅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 只用: 3.4.7.4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、铜和铅

附表 4

检测仪器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红外分光测油仪	华夏科创 OIL460	zzs-005	2026.07.24
原子荧光光度计	海光 AFS-8510	zzs-007	2026.07.24
红外线干燥箱	上海跃进 HYHG-II-138	zzs-008	2026.04.14
电热鼓风干燥箱	上海博迅 GZX-9076MBE	zzs-010	2026.04.14
原子吸收光谱仪	PinAAcle900T	zzs-024	2026.07.24
生化培养箱	LRH-250F	zzs-036	2026.07.24
溶解氧测定仪	YSI58	zzs-041	2026.08.14
万分之一天平	岛津 ATX224	zzs-054	2026.07.24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752 型	zzs-059	2026.07.24
离子计	PXSJ-216	zzs-144	2026.07.24
pH 计	雷磁 PHS-3E	zzs-154	2026.07.24
便携式 pH 计	6011B	zzs-262	2026.07.06





251012341222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ZZS26010235

委托单位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废气检测

检测类别: 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6年01月21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- 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- 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八、 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 编：215500

电 话：0512-83818585

表 1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026.01.1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 ³)				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 32/4041-2021) 表 3
		10:06~11:06		下风向最大值			
(厂界) 总悬浮颗粒物	G ₁ 上风向	0.253		/			0.5mg/m ³
	G ₂ 下风向	0.217		0.217			
	G ₃ 下风向	0.216					
	G ₄ 下风向	0.208					
气象参数	风速 (m/s)	2.4		气压 (KPa)		102.1	
	风向	南		气温 (°C)		12.6	
	湿度 (%)	63.7		天气情况		晴	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 ³)				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1 二级标准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下风向最大值	
(厂界) 氨	G ₁ 上风向	0.10	0.09	0.14	0.08	/	1.5mg/m ³
	G ₂ 下风向	0.10	0.09	0.07	0.08	0.10	
	G ₃ 下风向	0.10	0.08	0.08	0.09		
	G ₄ 下风向	0.10	0.08	0.11	0.10		
(厂界) 硫化氢	G ₁ 上风向	ND	ND	ND	ND	/	0.06mg/m ³
	G ₂ 下风向	0.023	0.012	0.001	ND	0.037	
	G ₃ 下风向	0.037	0.025	0.002	ND		
	G ₄ 下风向	0.034	0.027	0.001	ND		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				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1 二级标准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下风向最大值	
(厂界) 臭气 (无量纲)	G ₁ 上风向	<10	<10	<10	<10	/	20
	G ₂ 下风向	<10	<10	<10	<10	17	
	G ₃ 下风向	<10	<10	<10	<10		
	G ₄ 下风向	<10	17	<10	<10		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 ³)				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 32/4041-2021) 表 3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均值	
(厂界) 非甲烷总烃	G ₁ 上风向	0.12	0.16	0.21	0.26	0.19	4mg/m ³
	G ₂ 下风向	0.36	0.52	0.57	0.55	0.50	
	G ₃ 下风向	0.49	0.48	0.50	0.44	0.48	
	G ₄ 下风向	0.47	0.58	0.52	0.47	0.51	
气象参数	风速 (m/s)	2.3		气压 (KPa)		102.0	
	风向	南		气温 (°C)		18.4	
	湿度 (%)	51.0		天气情况		晴	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, 总悬浮颗粒物的方法检出限为 7μg/m ³ ; 氨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1mg/m ³ ; 硫化氢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01mg/m ³ ; 非甲烷总烃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7mg/m ³ ;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2,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。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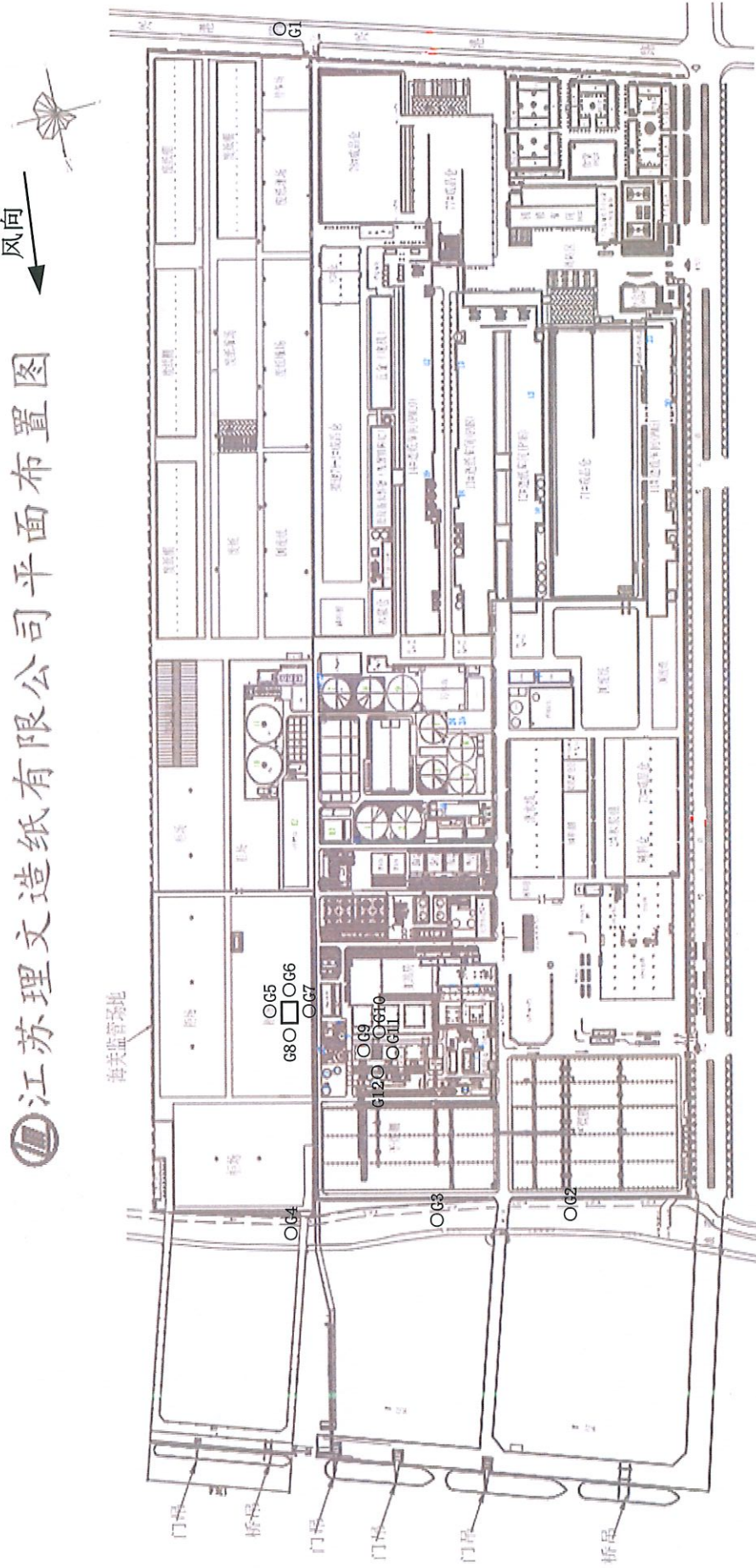
续上表
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 ³)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均值
(储油罐周边) 非甲烷总烃	G ₅	0.50	0.45	0.52	0.56	0.51
	G ₆	0.64	0.98	1.40	2.44	1.36
	G ₇	1.91	2.10	1.89	1.48	1.84
	G ₈	1.24	1.12	0.92	0.54	0.96
气象参数	风速 (m/s)	2.4		气压 (KPa)	102.1	
	风向	南		气温 (°C)	15.2	
	湿度 (%)	56.4		天气情况	晴	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值(mg/m ³)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最大值
(氨罐区周边) 氨	G ₉	0.45	0.75	0.99	0.78	0.99
	G ₁₀	0.12	0.35	0.68	0.07	
	G ₁₁	0.61	0.40	0.38	0.35	
	G ₁₂	0.43	0.55	0.53	0.50	
备注	非甲烷总烃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7mg/m ³ ；氨的方法检出限为 0.01mg/m ³ ；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2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。					

表 2：监测期间气象参数

监测项目	监测日期	气温 (°C)	湿度 (%)	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风向	天气情况	
氨	2026.01.14	第一次	12.6	63.7	102.1	2.4	南	晴
		第二次	15.2	56.4	102.1	2.4		
		第三次	18.4	51.0	102.0	2.3		
		第四次	17.5	48.1	102.0	2.3		
硫化氢	2026.01.14	第一次	12.6	63.7	102.1	2.4	南	晴
		第二次	15.2	56.4	102.1	2.4		
		第三次	18.4	51.0	102.0	2.3		
		第四次	17.5	48.1	102.0	2.3		
臭气	2026.01.14	第一次	12.6	63.7	102.1	2.4	南	晴
		第二次	15.2	56.4	102.1	2.4		
		第三次	18.4	51.0	102.0	2.3		
		第四次	17.5	48.1	102.0	2.3		

图 1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件 1

检测标准一览表

分析项目	检测标准
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 只用 3.1.11.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
臭气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
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

附件 2

检测仪器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十万分之一天平	赛多利斯 SQP quintix125d-1cn	zzs-003	2026.07.24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6	zzs-034	2026.07.24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752 型	zzs-059	2026.07.24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 型	zzs-235	2026.01.21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 型	zzs-236	2026.01.21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 型	zzs-237	2026.01.21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 型	zzs-238	2026.01.21
温湿度计	TES-1360A	zzs-243	2026.01.21
空盒气压表	DYM3	zzs-277	2026.03.30
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	FYF-1	zzs-278	2026.03.27
电子综合校准仪	YLB-4630	zzs-294	2026.07.01
气相色谱仪	F60	zzs-301	2026.10.09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20	2026.05.03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21	2026.05.03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22	2026.05.03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QL-2005	zzs-323	2026.05.03
真空采样箱	HP-5001 型	zzs-326	/
真空气体采样箱	JK-CYX001	zzs-342	/
真空气体采样箱	JK-CYX001	zzs-343	/
真空气体采样箱	JK-CYX001	zzs-344	/





251012341222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ZZS26020010

委托单位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废气检测

检测类别: 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6年02月02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- 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- 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八、 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 编：215500

电 话：0512-83818585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
委托单位	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理文路 8 号		
联系人	黄萍	联系电话	15051772443
采样单位	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6.01.29	采样人员	缪青宇、张卫刚、浦文磊、 章林凡
检测日期	2026.01.30	检测人员	朱敏丹、王芳、张瑜等
检测目的	受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气进行检测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臭气		
检测依据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	
检测仪器	zzs-303 真空采样箱 HP-CYX-2 检定/校准有效期：/ zzs-304 真空采样箱 HP-CYX-2 检定/校准有效期：/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报告第 2-11 页，表 1-表 9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 (报告中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)		
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align-items: flex-start;"> <div style="width: 40%;"> <p>编制： <u>黄萍</u></p> <p>审核： <u>章科</u></p> <p>签发： <u>张瑜</u> (授权签字人)</p>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3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25%; text-align: right;"> <p>签发日期： <u>2026</u> 年 <u>02</u> 月 <u>02</u> 日</p> </div> </div>			

表 1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4 车间排气筒 DA012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12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水喷淋加药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031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01	ZT2601223-002	ZT2601223-003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63	72	85	85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2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2 车间排气筒 DA013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13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碱液喷淋+除臭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018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04	ZT2601223-005	ZT2601223-006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85	151	131	151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3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2 车间排气筒 DA014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14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碱液喷淋+除臭	
	烟道截面 (m ²)	3.500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07	ZT2601223-008	ZT2601223-009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151	199	131	199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4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3 车间排气筒 DA015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15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碱液喷淋+除臭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031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10	ZT2601223-011	ZT2601223-012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63	63	72	72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5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4 车间排气筒 DA019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19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碱液喷淋+除臭	
	烟道截面 (m ²)	3.500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16	ZT2601223-017	ZT2601223-018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85	151	63	151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6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1 车间排气筒 DA020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20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碱液喷淋+除臭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950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19	ZT2601223-020	ZT2601223-021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72	85	63	85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7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1 车间碎浆锅排气筒 DA026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26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超重力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196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22	ZT2601223-023	ZT2601223-024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72	63	72	72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8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1 车间淀粉蒸锅排气筒 DA027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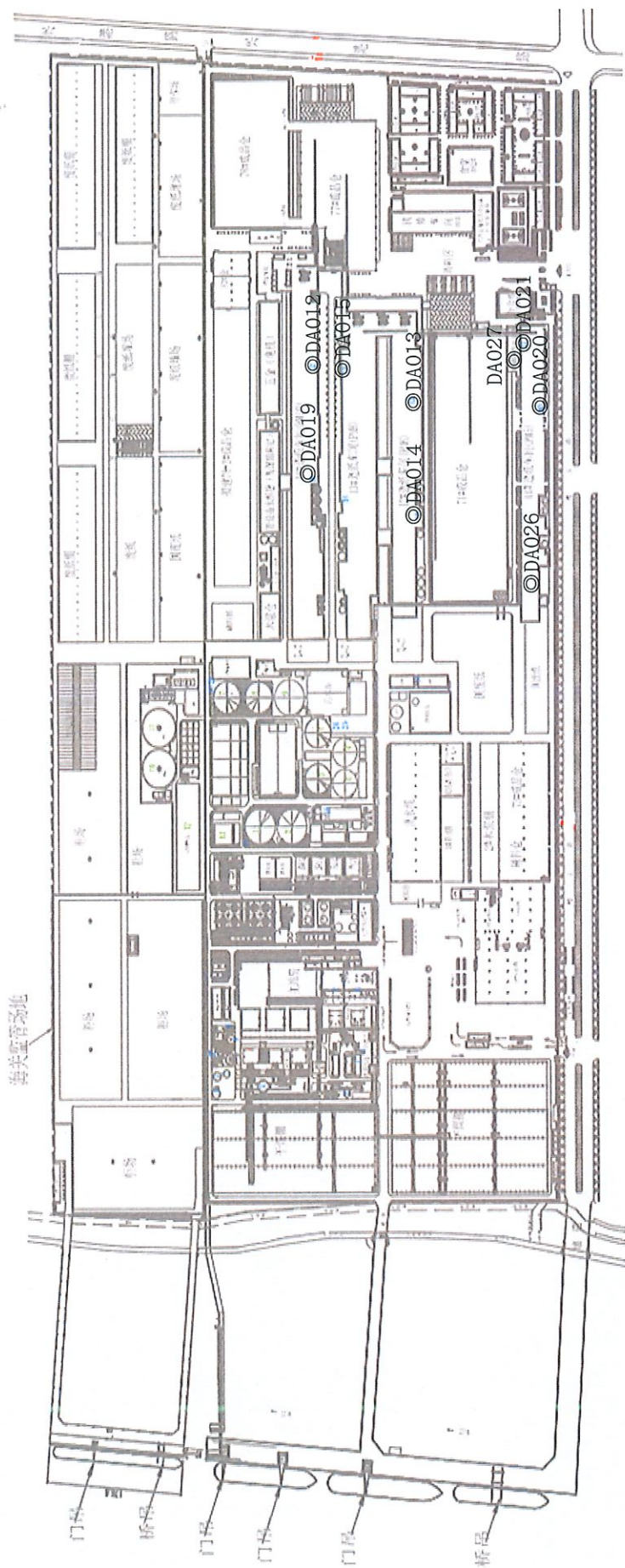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27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超重力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196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25	ZT2601223-026	ZT2601223-027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72	85	63	85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表 9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1 车间排气筒 DA021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21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碱液喷淋+除臭	
	烟道截面 (m ²)	0.031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28	ZT2601223-029	ZT2601223-030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63	72	63	72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图 1: 监测点位示意图

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图



有组织监测点: ◎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

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KYZZS26020002

委托单位：_____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_____

项目名称：_____废气检测_____

检测类别：_____排污许可自行监测_____

报告日期：_____2026年02月02日_____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- 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- 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八、 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 编：215500

电 话：0512-83818585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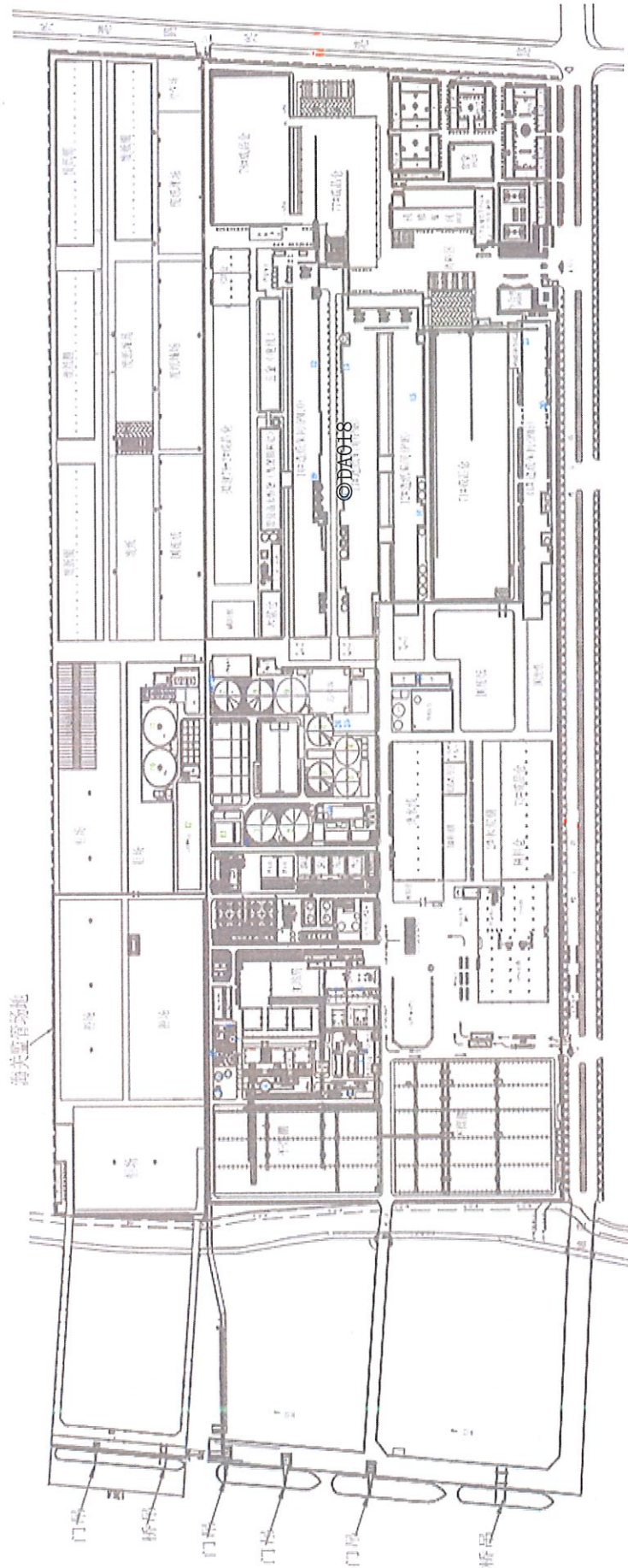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	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理文路 8 号		
联系人	黄萍	联系电话	15051772443
采样单位	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6.01.29	采样人员	缪青宇、张卫刚
检测日期	2026.01.30	检测人员	朱敏丹、王芳、张瑜等
检测目的	受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委托对废气进行检测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臭气		
检测依据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	
检测仪器	zzs-303 真空采样箱 HP-CYX-2 检定/校准有效期：/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报告第 2-3 页，表 1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 (报告中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)		
编制： <u>黄萍</u>			
审核： <u>李科</u>			
签发： <u>张卫刚</u>			
签发日期：2026年02月02日			

表 1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3 车间排气筒 DA018 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

测试参数	采样地点	DA018 排口		采样日期	2026.01.29	
	排气筒高度 (m)	25		净化设施	水喷淋加药	
	烟道截面 (m ²)	3.500				
检测结果	样品编号	ZT2601223-013	ZT2601223-014	ZT2601223-015	最大值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 表 2
	臭气 (无量纲)	63	85	63	85	6000
备注	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。					

图 1: 监测点位示意图

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图



有组织监测点: ◎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

251012341222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ZZS26010207

委托单位: 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噪声检测

检测类别: 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6年01月21日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在受理申诉中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不作复测。
- 三、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四、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部分复印无效。
- 五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六、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七、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八、 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

邮 编：2155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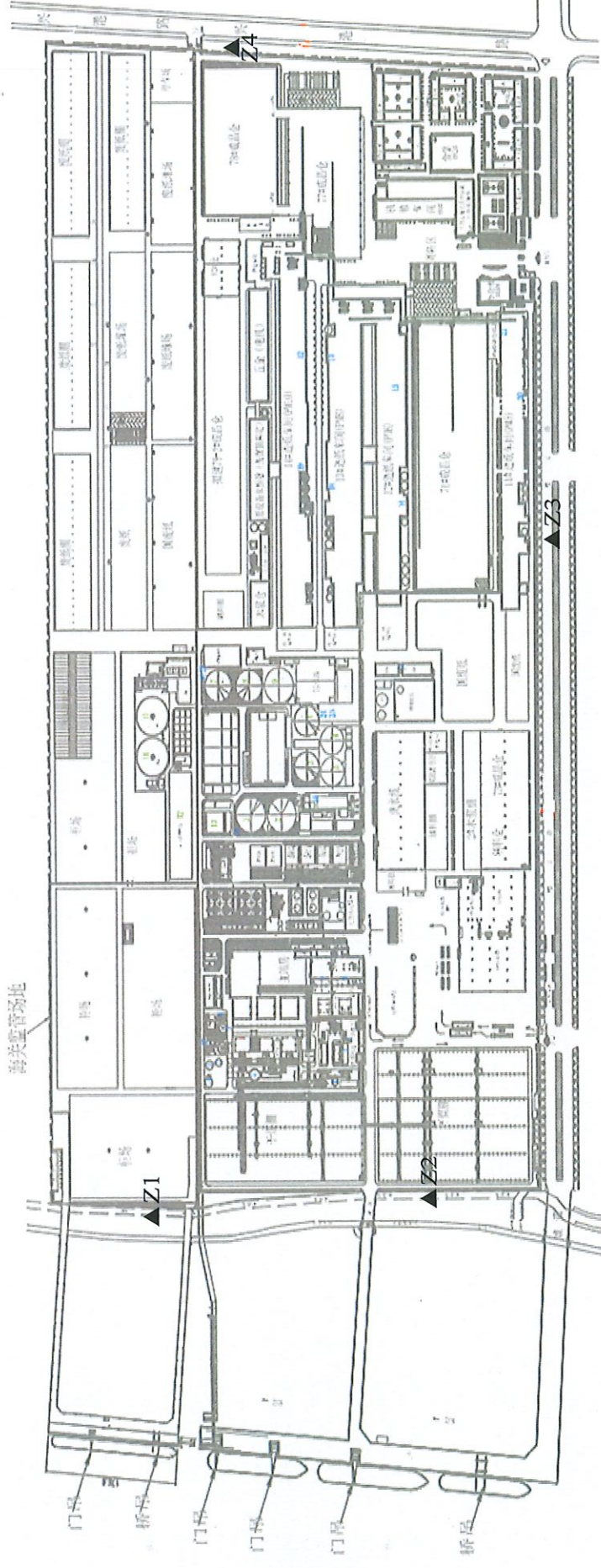
电 话：0512-83818585

表 1：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噪声检测结果表

测量仪器及编号		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-1 zzs-27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+ zzs-099, zzs-280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-101, zzs-281					
声级计 校准	昼间	测量前 93.8dB (A)		气象条件	昼间 天气：晴 风力：2.4m/s		
		测量后 93.8dB (A)					
	夜间	测量前 93.8dB (A)		气象条件	夜间 天气：晴 风力：2.2m/s		
		测量后 93.8dB (A)					
测点编号	测点位置	检测日期：2026.01.14					
		昼间			夜间		
		测点 时间	等效声级 dB (A)	排放 限值	测点 时间	等效声级 dB (A)	排放 限值
Z1	北厂界外 1 米	11:08	60.0	65	22:00	49.7	55
Z2	北厂界外 1 米	11:22	50.9	65	22:14	51.3	55
Z3	西厂界外 1 米	11:36	63.8	65	22:27	54.1	55
Z4	南厂界外 1 米	11:50	62.0	65	22:41	54.1	55
备注		东厂界邻厂，不监测； 噪声排放限值依据《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中 3 类标准；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。					

图 1: 监测点位置示意图

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图



噪声监测点: ▲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附件 1

检测仪器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多功能声级计	AWA6228+	zsz-099	2026.10.12
声校准器	AWA6021A	zsz-101	2026.10.19
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	FYF-1	zsz-278	2026.03.27
多功能声级计	AWA6228+	zsz-280	2026.03.25
声校准器	AWA6021A	zsz-281	2026.04.07

